



美森轮船有关上海疫情防控期间费用减免的通知

尊敬的美森客户和订舱代理,

经公司研究决定, 在上海新冠肺炎疫情管控期间, 为了和客户一起共克时艰, 对于起运港为上海的客户, 特新增异地签单服务并对以下正常费用给予减免:

1. 提供异地发放正本提单的服务

具体做法: 请将 Shipper 和订舱代理共同确认的异地放单的邮件发送至: SHAMS@MATSON.COM;

邮件标题格式为: 船名航次, 开航日, 提单号, 异地放单申请(放单地, 如: 宁波); 邮件内容须含: 异地正本提单领取人(公司中英文全称, 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地址, 电话);

正本提单领取方式: 请凭领取人公司盖章的提单申领单, 前往美森当地办公室领取正本提单, 并签收。

2. 免收电放费和更改提单类型的改单费

3. 对在厦门提空箱进上海港还重柜的客户, 免收异地提箱费

4. 减免确系因为疫情封控影响产生的额外用箱费

由客户向所对应的销售或客服进行情况说明后公司酌情给予减免超期用箱费

以上新增服务和减免费用的临时措施自 2022 年 3 月 28 日实施, 直至另行通告结束为准。

美森轮船(上海)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29